

##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防伪标识信息



扫描二维码、访问 <http://ywxt.cqicpa.org.cn>，  
和关注微信公众号 cqicpa 输入防伪标识均可查询报告信息。

防伪标识编码：0210 4221 1470 0817 04

报告文号：天健审〔2021〕8-177号

客户名称：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专项审计、其他鉴证业务 其他

报告出具日期：2021-04-21

报告录入日期：2021-04-22

签字注册会计师：唐明、王长富

说明：本页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能视作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对报告真实性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0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1〕8-177号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集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太极集团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太极集团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太极集团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太极集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太极集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太极集团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明  
500000750750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卡富  
11000221516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366 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定向增发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2,999.67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5.36 元，共计募集资金 199,675.00 万元，坐扣保荐承销费 2,995.13 万元（其中进项税额 169.54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96,679.87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股权登记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609.43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96,239.9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8-2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84,262.82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580.32 万元；2020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6,501.17 万元，2020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68.06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10,763.99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948.38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注 1]	A	196,679.8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84,262.82
	利息收入净额	B2	3,580.3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6,501.17
	利息收入净额	C2	368.0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10,763.9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948.3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89,864.2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9,864.26
差异[注2]		G=E-F	50,000.00

[注 1]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余额为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后汇入金额，尚未扣除股权登记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其他发行费用

[注 2] 本期应结余募集资金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差异系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0 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9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	6530000410120100006133	280,061,861.63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太极集团重庆桐君阁药厂有限公司		6530000410120100006426	1,845,971.00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6530000410120100027232	1,760.84	
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530000410120100006268	184.22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2501010120010012820	118,282.1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支行	023900066110701	10,360,312.11	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内蒙古阿鲁科尔沁旗太极天驴有限公司		123909424210202	611,238.29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9550880056285200158	105,642,910.49	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	6530000410120100027363	48.56	
合计			398,642,569.26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及置换的情况说明

2018年3月23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148,260,733.87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于以前年度对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了全额置换。

####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说明

2019年1月24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0年1月1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年11月19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0年8月6日、2020年10月27日以及2020年11月18日，公司已分别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0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增加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

#### （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说明

2019年3月12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7,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19年5月17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新增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2020年1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其他**

##### **拟变更募投项目**

2019年1月24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所使用的部分设备及型号进行调整。2019年12月24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子项目及新增实施主体和地点暨延期完成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2020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 **（一）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同意公司增加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太极集团重庆涪陵制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制药厂）及新增涪陵制药厂重庆涪陵龙桥厂区为实施地点；终止太极集团重庆桐君阁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君阁药厂）重庆茶园厂区“桐君阁药厂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实施；同时根据公司建设实际使用需求，对原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中“工艺设备”进行调整。鉴于上述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相应调整该项目的实施进度，预计完成时间调整至 2021 年底完成。

### （二）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同意公司增加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涪陵制药厂，并新增重庆市渝北区恒山东路 18 号大竹林厂区为实施地点之一；同时公司对科创中心项目科研子项目进行优化调整，由原来三个研发中心调整为四个研发中心，并对科研设备和科研项目按照实际使用及投资进度进行了调整。鉴于上述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相应调整该项目的实施进度，预计完成时间调整至 2021 年底完成。

### （三）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因募集资金 2018 年 1 月到位，毛驴采购工作推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预计完成时间调整至 2020 年底完成。

2020 年由于新冠疫情影响，项目施工延期，致定增项目未能在 2020 年底完成，公司重新调整项目实施进度：1.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原预计 2020 年底完成，推迟至 2021 年底完成；2. 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原预计在 2020 年底完成，推迟至 2021 年完成。

另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完成时间仍为 2021 年底。

上述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6,239.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501.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763.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	115,000.00	115,000.00	115,000.00	25,052.34	49,298.96	-65,701.05	42.87	2021.12.31	—	—	否
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	19,775.00	19,775.00	19,775.00	1,448.83	3,565.83	-16,209.17	18.03	2021.12.31	—	—	否
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	—	9,900.00	9,900.00	9,900.00	—	5,899.20	-4,000.79	59.59	2021.12.31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	52,000.00	-3,000.00	94.55	—	—	—	否
合计	—	199,675.00	199,675.00	199,675.00	26,501.17	110,763.99	-88,911.0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p>2020年由于新冠疫情影响，项目施工延期，致定增项目未能在2020年底完成，公司重新调整项目实施进度；1.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原预计2020年底完成，推迟至2021年底完成；2. 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原预计在2020年底完成，推迟至2021年底完成；3. 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完成时间仍为2021年底。上述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详细情况见第六项之说明。</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于以前年度对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了全额置换。详细情况见第三项（四）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50,000万元。详细情况见第三项（五）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详细情况见第三项（六）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详见表格第一项“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相应情况表述。